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的 回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1年 12月 20日收 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 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(213238号)(以下简称"《反馈意见》")。

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《反馈意见》的要求对有关问题逐项进行了核查和回复, 现根据要求对《反馈意见》回复进行公开披露,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 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报告》。公司将在上述《反馈意见》回复披 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《反馈意见》回复材料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,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 不确定性。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和要求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5日